

广东开放大学

粤开大教务〔2018〕8号

关于印发《广东开放大学外聘辅导教师 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单位、部门：

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《广东开放大学外聘辅导教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请遵照执行。

广东开放大学

2018年3月4日

广东开放大学外聘辅导教师管理办法

（试行）

为充分发挥外聘辅导教师的作用，保证开放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提高教学质量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一条 工作职责和工作任务

广东开放大学（以下简称“广东开大”）外聘辅导教师专指广东开大本科教学的辅导教师，分为课程辅导教师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教师。

（一）课程辅导教师工作职责和工作任务

1. 工作职责

（1）按课程教学设计和课程责任教师的教学安排，完成课程线上和线下重难点的辅导、答疑、形成性考核（含作业）的批改、小组讨论活动的组织等教学任务。

（2）指导学生制定课程学习计划，根据课程责任教师的教学安排，引导学生运用翻转课堂、协作学习等形式开展自主学习，为学生提供有效的学习支持服务。

（3）及时了解学生对课程学习资源和教学的意见、建议和需要，完成课程考核质量分析，不断改进导学方法，提高教学质量。

（4）参加学校组织的辅导教师培训，撰写课程阶段小结、课程辅导报告。

(5) 服从课程责任教师安排，进行面授课（包含云课堂）辅导。

2. 工作任务

依据《广东开放大学开放教育教学管理办法》（粤开大教务〔2016〕8号），广东开大辅导教师工作任务包括：

● 教学准备阶段

(1) 熟悉课程辅导教师的工作职责、履职程序和网络教学平台的功能模块。

(2) 熟悉任教课程的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案、数字资源情况等，主动联系课程责任教师接受有关课程教学指令和工作培训。

(3) 建立班级QQ、微信群等联系通道，熟悉班级学员，与班级导修教师取得联系。

(4) 加入课程教学团队群，参加课程责任教师组织的业务培训。

(5) 将课程教学安排及时通知学生。

● 期初教学阶段

(1) 开课活动。设计相关的开课活动，使师生、生生互相了解，建立联系和互动，减少师生的陌生感。

(2) 期初课程导学。在课程论坛中发帖，明确告知学生：课程学习的基本流程，如何获取和使用课程资源，需要完成哪些学习任务（活动），课程的重难点内容及要求，按课程要求进行面授辅导等。

● 期中教学阶段

(1) 单元学习指导。告知学生每个单元（模块）的学习流程，并及时给予学习指导。

(2) 组织讨论学习内容。发动、引导学生参与讨论、明确指出对错、归纳总结论题、论点、论据、结论，在学生发帖后一周内回复。

(3) 督促完成作业。提醒学生提交作业的截止时间，经常上线查看学生作业提交情况，督促学生尽早完成，指导学生克服完成作业中的困难。

(4) 及时批改作业。在教学（学习）平台上及时批改学生作业，并给出恰当的评语和成绩，在作业截至时间后的一周内完成。

(5) 做好阶段小结。公告形成性考核（完成作业）的情况、课程学习中的共性问题解答等，对阶段性的教学工作进行小结。

● 期末教学阶段

(1) 期末复习指导。指导学生详细查看课程考核要求，告知学生课程终结性考试时间等信息，做好学生期末复习指导，明确课程复习要求，提醒学生做模拟练习，按课程要求进行面授辅导等。

(2) 确定形考成绩，按照规则确定形成性考核成绩，向学生公示后最终提交。

(3) 收集教学档案。收集整理实施教学，开展教学活动的

(过程)资料,以及有关教学成果(包括学生提交的形考作业,教学交互记录(截图)等),提交给课程责任教师。

3.提交课程辅导报告和《广东开放大学课程辅导教师工作任务与考核表》。对本期课程教学进行总结和反思,撰写本期教学工作小结,并填写课程辅导教师考核表,提交给课程责任教师。

《广东开放大学课程辅导教师工作任务与考核表》见附件1。

(二) 毕业论文(设计)指导教师工作职责及工作任务

1. 工作职责

(1)做好论文写作的动员,指导学生确定论文选题,进行开题。

(2)指导学生制订毕业论文(设计)任务书,明确任务和要求,列出各阶段时间及应阅读的基本文献目录。

(3)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要求,定期检查学生的写作情况,负责学生论文的查重检测,及时进行指导和答疑。

(4)指导学生按时完成论文(设计)写作,撰写论文评语。

(5)根据广开毕业论文(设计)的工作安排参加论文答辩。

2. 工作任务

(1)论文写作初期:参加毕业论文(设计)写作动员,指导学生选题,按相关要求制定毕业论文(设计)任务书,指导学生撰写开题报告。

(2)论文写作中期:根据学生写作情况给予及时指导答疑。

(3)论文写作后期:关注学生的写作进度保证按期完成论

文写作，指导学生进行论文查重，填写论文指导过程，撰写论文评语。

整个论文的指导过程从选题到结束对学生的指导不少于 4 次。

第二条 基本要求

（一）热爱开放教育工作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，治学严谨，工作责任心强，热爱学生，在教学管理过程中能做到教书育人。

（二）了解开放教育的特点，胜任开放教育课程管理工作，服从广东开放大学（以下简称“广东开大”）专业负责人的工作安排，配合广东开大责任教师的工作。

（三）具备中级以上（含中级）专业技术职称，有 2 年以上开放教育教学或普通高等教育教学工作经验（包括行业培训经验）。

（四）熟悉广东开大开放教育系统使用的教学资源、教学大纲、教学要求、考试要求，能按照教学要求进行课程管理和开展教学活动。

（五）熟练计算机操作技术，熟悉使用广东开大远程教学平台。

（六）身体健康，原则上年龄在 60 周岁以下。

（七）论文指导教师需了解远程开放教育论文写作的特点，专业知识丰富，熟悉开放教育本科论文（设计）写作的要求。

第三条 聘任程序

（一）每学期第 19 周前，各学院审核外聘辅导教师的任职条件，并填写《外聘辅导教师聘用审批表》（附件 2），附应聘教师的学历证书、资格证书以及身份证复印件等证明材料，报开大教务处备案。

（二）每学期第 20 周开大教务处汇总交人事处，人事处与受聘教师签订《外聘辅导教师聘用协议书》（附件 3）。

第四条 外聘辅导教师的组织管理

（一）外聘辅导教师管理以各学院管理为主。各学院向外聘辅导介绍学院教学状况、专业建设情况以及管理制度，明确其担负的教学任务及教学要求，提供相关工作条件，并建立外聘辅导教师业务档案。

（二）外聘辅导教师要遵守职业道德规范，严格执行学校教学管理制度，认真履行职责。

（三）外聘辅导教师承担教学任务应保持相对稳定工作量，学院负责向外聘辅导教师下达教学任务书。

（四）各学院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外聘辅导教师工作会议，落实外聘辅导教师的各项管理工作，并对外聘辅导教师进行教学技能和规章制度培训。

（五）外聘辅导教师在教学工作中不能按聘用部门要求完成教学任务，聘用部门提出解聘意见报人事处审批，报教务处备案。

第五条 工作量和酬金的计算办法

根据课程特点，原则上专业必修课每 50 个学生组成一个虚拟班，非专业必修课每 200 个学生组成一个虚拟班，每个虚拟班配备一名辅导老师，受聘学期课程辅导教师不超过 2 个虚拟班的教学辅导工作，毕业论文指导教师指导的学生不超过 10 人。

（一）承担一门课程一个虚拟班的辅导教师的酬金标准（税后）：高级职称 3000 元，副高级职称 2400 元，中级职称 2000 元。

（二）指导老师指导一份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酬金标准（税后）：正高级职称 525 元，副高级职称 420 元，中级职称 350 元。

（三）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老师酬金标准：答辩一个单元（半天）的酬金标准为 500 元。

第六条 工作量的报审和酬金的发放

外聘教师工作量和酬金每学期考核结算一次。外聘辅导教师的具体考核、工作量和课程计算由各学院负责具体实施，结果公示后报人事处、教务处备案。各学院根据考核结果，每学期计发酬金，由财务处将课酬发放到校外兼职教师的同名银行账户上。考核合格的按全额酬金发放；考核不合格的按酬金标准的 50% 发放。

具体程序如下：

（一）外聘教师所在学院教学工作考核小组按照《广东开放大学课程辅导教师工作任务与考核表》（附件 1）对外聘课程辅导教师进行考核；外聘论文指导教师按照工作任务考核。

(二)学院核定后,填写《广东开放大学外聘辅导教师工作量汇总表》(见附件4),公示结果。

(三)学院根据公示结果计发酬金,并报人事处、教务处备案。

第七条 本办法由开大教务处负责解释,自公布之日起执行。

- 附件: 1. 广东开放大学课程辅导教师工作任务与考核表
2. 广东开放大学外聘辅导教师聘用审批表
3. 广东开放大学外聘辅导教师聘用协议书
4. 广东开放大学外聘辅导教师工作量汇总表